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有合伙人17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267人，其中65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审计的2021年度收入总额为233,952.7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837.6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94,730.69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承担321家上市公司2021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6,988.75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

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4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9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

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1次;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2次。

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生敏,200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19年首次为中旗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江淮汽车(600418)、中旗股份(300575)、新疆火炬(603080)、皖仪科技(688600)和佳先股份(430489)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旭,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6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年为新疆火炬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合肥城建(002208)、皖天然气(603689)、福达股份(603166)和新疆火炬(603080)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永欢,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

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为新疆火炬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皖天然气（603689）、新疆火炬（603080）两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胡锦涛，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李生敏、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旭、张永欢、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胡锦涛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1 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 105 万元，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合计 120 万元。2022 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 105 万元，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合计 120 万元，与 2021 年审计费用相同。

2023 年公司的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诚信状况良好，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认为：公司本次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职业资质和胜任能力，拥有丰富的审计经验，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较好地完成公司的各项委托任务。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进行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认真审阅和评估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从事证券、期货业务，拥有丰富的审计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公司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提供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